



福州誉凯贸易有限公司：

本院受理原告华润（福州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被告福建省龙岩市第二医院、第三人福州誉凯贸易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、参加诉讼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告知审判庭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1天上午9时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[福建]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法院

2023年11月03日

本公告刊登在2023年11月03日海峡网首页第二屏
(本公告从“海峡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2025年12月20日)